

“警保联动”保畅通 治安家财险保和谐 监护人责任险保稳定 围场:让保险为平安建设加能增效

本报讯（王絮冬 谭小明）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按照“服务大局、勇担责任、合作共赢、为民分忧”的思路，引入保险机制引导群众参与创新社会治理，并积极申请县财政资金支持，充分发挥保险业对冲社会风险、化解社会矛盾、维护和谐稳定的能力。

“警保联动”保畅通。围场地处山区，多数路段崎岖易引发交通事故，进而导致路面拥堵，事故快处快赔尤为重要。“警保联动”将交管部门的“车辆、驾驶员、事

故”等数据与保险公司的理赔系统相互融合、信息共享，实现“事故响应更迅速、定损理赔更快捷”，极大提升了群众的满意度。杨家湾村杨某驾车载着父亲去看病，途经盘山公路车道梁路段时，与对向行驶的农用车发生剐蹭，82岁的老父亲高血压复发，情况危急。人保财险围场支公司的查勘员和理赔员在10分钟内赶到现场，按照规定拍照定损，事故双方5分钟就达成协议，使老人及时赶到医院得到救治。

治安家财险保和谐。为做好

防灾防损工作，按照农村全覆盖，城镇不低于20%的目标，县委政法委与县人保财险公司签订城乡治安家财险保险协议，按规定赔付因火灾、爆炸、盗窃、抢劫等造成的家庭室内外财产损失。上伙房村李某家发生入室盗窃，收到赔付11500元；二道沟村因暴雨导致多户房屋受损，领到赔款7.32万元。2019年全县缴纳保费100万元，保险覆盖率达到100%，增强了发生自然灾害、治安案件时群众对冲风险的能力。

监护人责任险保稳定。2019

年，全县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实现990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责任险应保尽保。保险期间，辖区内群众遭受精神病人伤害导致人身伤亡或财产损失的，保险公司按照规定赔付伤亡救助金、财产损失补偿金以及医疗费用。

充分发挥保险作用，破解平安建设难题，为平安建设加能增效，既减轻了政府财政负担，又使人民群众得到实惠，围场积极推进保险业参与平安建设的做法向打通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又前进了一步。

兄撞人弟“顶包” 哥俩双双被抓

本报讯（记者 刘文利）哥哥酒后驾驶机动车将他人撞伤，弟弟赶往现场“顶包”，结果，兄弟二人双双被抓。

12月3日，迁西县公安交警大队接到报警称，喜峰路景忠街交口发生交通事故，有人受伤。民警立即出警，到达现场时，受伤人员已被送往医院。

据了解，伤者当时在路边步行，被突然驶来的轿车撞倒在地。随后，现场一名郭姓男子主动告诉民警，他是肇事车辆驾驶人。经民警检测，郭某没有喝酒，不涉嫌酒驾。但在警方对其询问时，郭某支支吾吾，说不清怎么撞的。在民警教育下，郭某终于说出，当天晚上是他的哥哥郭某某酒后驾车将人撞伤，因害怕承担法律责任，所以叫来自己“顶包”。民警随即带郭某某进行采血检测，结果显示其属醉酒驾驶。

最终，哥哥郭某某因涉嫌危险驾驶罪、弟弟郭某因涉嫌包庇罪，双双被警方刑事拘留。

无极法院宪法宣传上街头

12月4日，无极县人民法院在县平安公园开展了国家宪法日宣传活动，进一步营造“尊崇宪法、学习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运用宪法”的良好氛围，增强群众法治意识。

该院干警悬挂宣传标语，设置宣传咨询台，热情、耐心地向前来咨询的群众答疑解惑、发放宣传手册，向群众宣讲宪法知识。据统计，此次活动共发放宣传材料80余份，接受群众咨询30余人次。

谢敏辉 刘玲玲

怀来交警多种方式宣传交通安全

12月2日，怀来县交警大队在辖区狼山集市开展了“122全国交通安全日”主题宣传活动。

该大队设置了宣传点，通过建小展台、设置大型背景墙、摆放展板、悬挂条幅、张贴宣传海报等方式，营造了浓厚的交通安全宣传氛围；通过发放宣传单和手册、讲解安全知识、剖析典型交通事故案例等方式，呼吁群众共同抵制交通违法行为。该大队还将宣传活动通过网络平台进行全程直播，吸引群众积极参与，将宣传活动推向高潮。

汤敏 崔莹

大厂交警宪法宣传活动受好评

12月4日，大厂回族自治县交警大队积极开展国家宪法日集中宣传活动。宣传活动中，民警以发放宣传资料、悬挂主题横幅、设立宣传咨询台等形式，宣传宪法和法律知识，讲解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性和法律责任，为群众答疑解惑。此次宣传活动声势大、范围广、受教育群众多，共发放宣传资料500余份，取得了良好的社会宣传教育效果，受到群众好评。

张佳月 李建伟



本报讯（通讯员 王敬 白戈 记者 陈兆扬）明明有可供执行的财产，却拒绝主动履行法定义务，甚至向申请执行人发送“有钱不还”的挑衅视频。12月3日，黄骅市人民法院依法将嚣张抗拒执行的被执行人曹某司法拘留。

去年12月，曹某借吴某的车使用期间发生追尾事故，造成吴某车辆损失。吴某因多次就赔偿事宜与曹某协商无果，将其诉至黄骅市人民法院。曹某经法庭传

唤，无正当理由拒不到庭参加诉讼，黄骅法院依法缺席判令曹某赔偿吴某车辆损失160385元。判决生效后，曹某未按期履行给付义务，吴某申请强制执行。

今年11月4日，该案进入执行程序。法院执行干警通知被执行人曹某到庭，没成想曹某竟来了句“我有空再来”。为敦促其主动履行义务，执行干警主动上门寻找，因曹某不在家，遂通过其亲属送达执行通知书、财产报告

令等法律文书，并让他们向曹某讲明法律规定，明确告知其拒不履行的法律后果。但曹某仍旧置若罔闻。

12月3日晨，申请执行人吴某突然收到曹某发来的视频信息，视频中曹某摆放着近两万元现金，并配有文字称“我现在有的是钱，一分都不给你”。吴某十分气愤，将情况反馈给执行干警。面对被执行人严重挑战司法权威的行为，黄骅法院执行局经研究部

署，立即多方查找曹某的行踪。当天11时50分左右，接到申请执行人“曹某正在某商场附近就餐”的举报，执行干警立即驱车赶到现场，将曹某拘传到院。

因曹某百般狡辩，拒签法律文书，黄骅法院执行局果断作出决定，依法对其采取司法拘留强制措施。曹某的行为涉嫌构成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黄骅法院正将相关材料移送公安机关侦查。

张家口市桥西区检方

送宪法知识到群众身边

12月4日，张家口市桥西区人民检察院干警在辖区展览馆文化广场，集中开展以“弘扬宪法精神，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主题的国家宪法日宣传活动。

该院通过陈列法治宣

传展板、发放宣传资料、提供法律咨询等多种形式，向群众大力宣传宪法和检察院主要职能，认真讲解宪法和法律知识。不少群众带着法律问题前来咨询，干警们认真分析、耐心解答。

席娟 高艳伟

涞水法院多元化解纠纷机制显成效

近日，某物业公司向涞水县人民法院送上一面大红锦旗，表达对法官及时维护其合法权益的感谢之意。

原来，该物业公司因与业主的物业服务合同纠纷诉至涞水法院。立案庭收到起诉状后，立即启动多元化解纠纷机制，建议该公司先行调解。办案法官涞水法院明义法庭庭长郭敏洪多次联系被告，有针对性地

开展释法明理工作，赢得被告的理解和信任。很快，被告主动缴纳物业费，该案圆满结案。

据了解，该院今年以来积极推进“一乡一庭”在社会治理中的重要作用，不断优化法庭资源配置，设置专门的办公区域和调解区域，营造了质量高、功能全的诉前调解前沿阵地。

张笑梅 霍群丽

大城法院举办国家宪法日集中宣传活动

大城县人民法院通过开展形式多样的“弘扬宪法精神，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主题宣传教育活动，使宪法精神深入人心。近日，该院组织干警在该县人民公园举办了国家宪法日集中宣传活动。

该院干警拉起宣传横幅、摆放宣传展板，向在场

群众讲解依宪治国、依宪执政等法治理念，解答群众的法律疑问，并以典型案例切入，就防电信诈骗、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等内容进行了宣传。此次活动，该院共接待来访群众90余人次，现场解答群众法律难题10余人次，发放宪法知识宣传资料300余份。

霍群丽 张康

文安法院开展普法宣传弘扬宪法精神

12月4日，文安县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于向辉带队参加了文安县委组织的国家宪法日集中普法宣传活动。

活动现场，该院通过设置法律咨询台、发放法律知识宣传手册等方式，广泛宣

传宪法和法律，传播依宪治国、依宪执政等治国理念，并向前来咨询法律问题的群众一一进行答疑解惑，营造了浓厚的宣传氛围。此次活动，该院共发放宣传材料2000余份，提供法律咨询服



12月6日，石家庄市桥西区人民检察院以“走近检察、与法同行”为主题举办开放日活动，邀请石家庄市建胜路小学的学生走进该院，近距离接触检察工作，感受法治力量。在检察官的带领下，小学生们先后参观了该院12309检察服务中心、未检工作室、模拟法庭、检察文化长廊等场所，观看了介绍法律知识的优秀视频作品。

本报记者 鲍娜军 摄

违法停车被罚竟辱骂民警 当事人被处以行政拘留5日



本报讯（记者 刘波）12月4日，秦皇岛市公安局交警支队二大队民警通过多方调查取证，将一名在微信上辱骂执法民警的男子抓获，该男子被移交派出所后，依照相关法律规定被行政拘留。

12月3日，秦皇岛市一男

子在微信朋友圈和微信群分别发布了一张违法停车告知单，并配以侮辱性语言，辱骂执法民警。信息通过转发，对民警声誉造成恶劣影响。

经核查，这张告知单是秦皇岛公安交警支队二大队民警在海港区民族路查处违法停车时开出的。通过查询，该大队民警掌握了违法车辆信息，并于12月4日上午10时许，在某小区将驾驶该车的男

子王某抓获，随后移交至海港派出所处理。

经查，王某就是在网上发布辱骂交警信息的人。事发当天，他未遵守交通法规，将车停在民族路亚太商厦附近，被执法民警贴了违法停车告知单。王某对此心存不满，遂在微信上发布了辱骂交警的信息。

派出所依照法律相关规定，给予王某行政拘留5日的处罚。



◀邯郸市交巡警支队紧紧围绕“既要确保街面见警率，又要提高队伍管事率”的思路，合理安排日常巡防勤务，深入推进“四进四联”勤务模式，即进街道，与办事处干部、乡镇干部联系；进社区，与居委会干部、村委会干部、小区物业和门岗保安联系；进单位，与内部保卫组织和保卫干部联系；进沿街门店，与店铺经营者和管理者联系。通过广泛联系和沟通，有效推动社会力量开展群防群治，形成整体防控合力，最大限度控制发案，震慑“两抢一盗”违法犯罪活动。图为12月10日下午，邯郸市交巡警支队邯山二大队民警深入邯山区绿和园小区，向市民宣传安全防范工作。

苗文金 摄

“有钱不还”还发挑衅视频 嚣张“老赖”被司法拘留

12月3日，黄骅市人民法院依法将嚣张抗拒执行的被执行人曹某司法拘留。

去年12月，曹某借吴某的车使用期间发生追尾事故，造成吴某车辆损失。吴某因多次就赔偿事宜与曹某协商无果，将其诉至黄骅市人民法院。曹某经法庭传

唤，无正当理由拒不到庭参加诉讼，黄骅法院依法缺席判令曹某赔偿吴某车辆损失160385元。判决生效后，曹某未按期履行给付义务，吴某申请强制执行。

今年11月4日，该案进入执行程序。法院执行干警通知被执行人曹某到庭，没成想曹某竟来了句“我有空再来”。为敦促其主动履行义务，执行干警主动上门寻找，因曹某不在家，遂通过其亲属送达执行通知书、财产报告

署，立即多方查找曹某的行踪。当天11时50分左右，接到申请执行人“曹某正在某商场附近就餐”的举报，执行干警立即驱车赶到现场，将曹某拘传到院。

因曹某百般狡辩，拒签法律文书，黄骅法院执行局果断作出决定，依法对其采取司法拘留强制措施。曹某的行为涉嫌构成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黄骅法院正将相关材料移送公安机关侦查。



12月4日，唐县人民法院组织干警参加了唐县县委、县政府组织的国家宪法日集中宣传活动。该院干警在活动现场通过悬挂横幅、发放资料、提供咨询等方式，向群众有针对性地宣传宪法、检察机关的职能职责等，并围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等工作，进行了答疑解惑、释法说理。图为检察干警向过往群众宣传法律知识。

尤帅飞 霍群丽 摄